

水蜜桃从“论斤卖”到“按只卖”是农业转型的生动范例

楼滨正

桃花看尽，蜜桃飘香。随着奉化的“桃花名片”被来自全国各地的赏花者知晓，奉化水蜜桃品牌效应也不断显现——几年前还只是2元一公斤的桃子，如今身价翻了数倍，精品水蜜桃更是售出了平均每只15元的高价，优质“清水蜜桃”甚至卖35元一只。从“论斤卖”到“按只卖”、从竹筐简装到精品盒装，水蜜桃的变化不仅给桃农带来了可观的经济效益，也标志着奉化精品水蜜桃之路的蜕变（8月10日《宁波日报》）。

今年春暖花开时节，以漫山遍野的桃花为主题，奉化的“赏花经济”吸引各地游客蜂拥而至，捧热了当地乡村游。眼下到了“收获季”，奉化水蜜桃的“身价”又是一路水涨船高，给广大桃农再一次带来惊喜。奉化水蜜桃“产业链”的培育和延伸，为加快传统农业的转型，补上农业发展短板，带来诸多启示。

桃子本是寻常物。作为桃子的“原产国”，我国已有4000多年桃

子栽培历史。由于桃树对土壤、气候适应性较强，全国出现了一批种植规模在万亩以上的产业基地，不少地方还获得了“桃之乡”的美誉，真可谓“桃李满天下”。得益于农业科技不断进步，各地培育出的桃子品种更是琳琅满目，有数百种之多。比较有影响的，除了奉化的“玉露蜜桃”，还有河北顺平的“雨花露”“大京红”，还有无锡的“阳山蜜桃”，甘肃天水的“泰安蜜桃”，以及广东连平的“鹰嘴蜜桃”等名桃。

在果业竞争日益加剧的背景下，近年来奉化水蜜桃为什么能够脱颖而出，赢得消费者的青睐，成为市场的“宠儿”呢？“白里透红，与众不同”。内在品质的提升，恐怕是最重要的基础——自1996年被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命名为“中国水蜜桃之乡”，奉化市的相关技术人员围绕桃子进行的科研攻关，始终没有停歇。经过20年的努力，他们成功培育出了早熟、中熟、晚熟配套的水蜜桃品种体系，桃子上市时间也由每年3个月延长到了5个月。“人无我有”“人有

我优”“人优我精”，正是奉化水蜜桃行情走俏的奥秘之一。

奉化之所以能将春天的赏花人气，变成夏秋的经济入口，关键之处还在于品牌的持续培育和营销。过去，我们经常讲“好酒不怕巷子深”。在物质短缺的时代，农产品根本不愁市场和销路。现如今，各种各样的农产品极度丰富，“好酒也得勤吆喝”。为了做深、做精、做优、做大水蜜桃这个“甜蜜产业”，奉化市以“水蜜桃文化节”等为载体，借助“名人效应”，全方位开展“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——奉化”城市名片的营销。受于此，奉化“桃花之城”的品牌形象日益深入人心，既催热了一年四季的乡村旅游市场，奉化水蜜桃的品牌效应也不断显现。通过这种效应和便捷的现代物流体系，奉化水蜜桃的销售区域如今扩展到了北京、香港等20多个省（市）和地区。

引领传统农业的转型，助推农产品的供给侧改革，政府的作用不可或缺。众所周知，水蜜桃产业的发展，与杨梅、枇杷等其他本地产

水果一样，多年来面临着品质雷同、上市时间集中、保质期短、储运困难等问题。这些难题，单凭果农一家一户的力量，是难以克服和解决的。这就需要当地政府部门站出来，提供相应的技术指导和政策扶持。同时，千方百计寻找契机，搭建各种平台，帮助果农进行宣传和推介，使本地农产品打开市场。

由过去“论斤卖”到如今“按只卖”，奉化水蜜桃“转型”的成功表明，只有“市场之手”与“政府之手”协同，特色农产品发展与乡村旅游市场培育结合，形成真正意义上的产业融合，才能达到农业附加值提升、农民增收、消费需求得到更好满足的多赢目标。



拒绝“黑户” 计生与户籍必须“脱钩”

王学进

为解决“黑户”问题，浙江日前出台《关于解决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问题的实施意见》，8类无户口人员可依法登记常住户口。其中最为人关注的是第一类情况：不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无户口人员。《意见》明确，政策外生育、非婚生育的无户口人员，本人或监护人凭《出生医学证明》等材料，按随父随母落户自愿原则，向有关公安派出所申办常住户口登记（8月16日《现代金报》）。

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发现，全国有1300余万人没有户口，他们被社会俗称为“黑户”。而1300万“黑户”中60%以上是超生人员，因为未缴社会抚养费，上不了户口。相比其他7类“黑户”，此类因计生政策造成的“黑户”人数最多，带来的负面影响最大，要求解决这部分人的户籍问题的呼声也最大。

因为是“黑户”，这部分人的上学权、就业权、婚姻权和就医权等公民权利受到了限制甚至剥夺不说，还因为人口底数不清影响政府决策，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不利影响。

根据国籍法和户口登记条例，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，本人出生在中国，具有中国国籍，户口登记机关应该对出生的中国公民予以登记，无附加条件。由此来看，

将超生子女打入另册于法无据。那么，这1300万“黑户”又是怎样的呢？大多来自各地的“土政策”，即将计生证明、超生罚款与户口登记捆绑。换言之，其中很多人只要缴纳了社会抚养费，就可以“转正”，否则就要成为“黑户”。此种“土政策”的不合理性不言而喻。

早在1988年，原国家计生委、公安部就联合下文，禁止将计生证明、超生罚款与户口登记捆绑，但各地计生部门和基层公安机关无视禁令。既然将计生与户籍捆绑不合法，就应该打破它。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指出，要创新人口管理，加快户籍制度改革。可喜的是，此次浙江正式出台《意见》，用制度之手斩断计生与户籍的捆绑绳索，明确对于第一类情况的人员，有关公安派出所不得以未交验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、生育登记证明（卡）、再生育证、已实施计划生育手术凭证、违反计划生育处罚决定书、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书或收据及村（社区）同意落户证明、未落户证明等材料为由，不予或拖延办理。

《意见》的出台意味着，在浙江计生与户籍捆绑的不合理现象就要翻篇了，这不啻是当地众多“黑户”的福音，也让其他公民感受到了社会的进步，文明的跃升。期待《意见》能够不折不扣地得到贯彻落实。

量子卫星彰显中国科技「领跑」之志

以“墨子号”命名的全球首颗量子科学实验卫星16日成功发射。这颗卫星体积不大，却为世界科技界瞩目。小小量子，潜力无限，标志着我国正引领全球的量子通信研究。

近年来，我国在国际量子信息研究领域取得的众多成就，常常被业界冠以“率先”“首次”“第一个”……国际权威期刊《自然》杂志发文感叹，中国在量子通信领域，从十年前不起眼的国家发展为现在的世界劲旅，将领先欧洲和北美。

国际科技创新制高点角逐日益激烈，中国此时发力恰逢其时。当前，我国科

技发展正处于“从量的积累向质的飞跃、点的突破向系统能力提升”的重要时期，已经从以跟踪为主发展为领跑、并跑和领跑“三跑”并存的新格局，处于从跟跑、并跑向领跑转变的关键阶段。量子科学卫星的发射，意味着我国在一些前沿领域已开始领跑。

领跑，得益于我们能“集中力量办大事”。“墨子号”量子科学实验卫星、“悟空”暗物质粒子探测卫星、实践十号科学实验卫星，都是中科院“空间科学先导专项”中以重大科学发现为主要目标的项目。在很多外国专家看来，从量子卫星的研制、地面接收到卫星发射这一系列系统工程，中国的决策速度令人惊叹。十多个实力雄厚、富有创新精神的专业团队迅速整合，让中国一举夺得发射全球首颗量子卫星的先机。

领跑，相当于筑巢引凤，有助于吸引合作。目前，奥地利已经与中国科研团队展开合作，德国、加拿大等国家的科研团队也申请加入，领跑的量子卫星所产生的聚合效应已经显现。保持领跑优势，还要面对更加激烈的竞争。美国发布了新的量子科研计划，欧盟、日本也在量子通信领域加紧研究。

在高科技赛场上，中国将持续发力。不久前颁布的“十三五”国家科技创新规划部署了量子通信量子计算、脑科学和类脑研究等超前技术，更加注重前瞻性、引领性，也更加关注颠覆性技术对产业变革的深刻影响。

“墨子号”的升空，是中国科学家将人类认知的触角向未知领域延伸，必将让世界科技史上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。“日日行，不怕千万里；常常做，不怕千万事”。中国科技创新将以更大的步伐、更矫健的身姿飞奔向前。

（新华社北京8月16日电）
新华社记者 杨维汉 徐海涛

据8月15日《人民日报》报道：时下，各式各样的APP（手机软件）层出不穷，极大地丰富了人们的“掌上生活”。然而，隐忧不期而至……8月5日，工信部公布32款不良APP名单，涉及侵犯用户隐私、恶意吸费、强行捆绑推广广告等“罪名”。比如“百度手机助手”，一旦被设置成“版本自动更新”，每次更新完，手机界面上就会多一些不相关的插件或游戏。



手机软件耍流氓，拦路抢劫一个样。提醒多是马后炮，更盼监管把剑亮。有害内容硬捆绑，坑人骗钱没商量。

郑晓华 文
刘志永 绘

“自杀逃债”倒逼立法规范民间借贷

张西流

8月2日，家住河南省方城县的李志国，在被上门讨债的债主连续七天追债后，选择了从楼上跳下。知情人士告诉记者，这起借款人跳楼事件折射的是一个中原小城全民借贷的图景。据统计，近三年时间里，该县仅对簿公堂的民间借贷纠纷就有近千起，未提起诉讼的民间借贷数则难以估量（8月15日《新京报》）。

民间借贷出现兑付危机，早已不算新闻。最典型的例子是，2014年，湖南娄底数十家企业先后停付本息，导致民间借贷市场“崩盘”，引发了“百亿元民间借贷挤兑潮”。据全国工商联调查，90%的小企业和95%的微

小企业，没有与正规金融机构发生任何借贷关系，融资多依靠民间借贷市场。对中小企业来说，民间借贷虽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“融资难”，但即便是建立了创新型民间资金平台，也无法像金融机构一样，经过严格的审核和监管程序借款。民间借贷市场风险高、社会影响面广，导致问题频发。

不可否认，在我国市场经济还不够完善的现阶段，全面为民间借贷松绑，已经陷入了“放得开收不拢”的尴尬境地。民间借贷远比不上银行规范，特别是一些不法之徒，趁机浑水摸鱼，让别人的血汗钱成为他们恣意挥霍的资本。在成千上万的民间借贷交易活动中，势必滋生众多矛盾和纠纷，如果规范不及时，将

对社会稳定构成一定威胁。

借款人“自杀逃债”这样的事件，说明立法规范民间借贷行为应该提速了。事实上，早在2008年，银监会和央行批准浙江省成为首个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省份后，央行就起草了《放贷人条例》，欲通过国家立法形式规范民间借贷，将“地下钱庄”阳光化，打破信贷市场被银行垄断的局面。据了解，《放贷人条例》草案重在保障有资金者的放贷权利及对其私有财产使用权利的尊重，使民间借贷的合法性得到确定，并在促进中小企业融资方面发挥应有作用。针对当前民间借贷市场的乱象，我们期待《放贷人条例》尽早出台，严厉打击非法集资行为，为民间借贷市场健康发展“保驾护航”。

让网络大V对发布的广告担责合情合法

史洪举

近日，中国青年报社社会调查中心对2000人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，仅30.1%的受访者信任网络广告，70.6%的受访者认为网络大V在发布广告时需对广告负责。此前，国家工商总局广告司司长张国华在解读《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》时表示，网络大V如发布违法广告，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（8月16日《中国青年报》）。

随着互联网的广泛应用，利用互联网发布广告成了商家的重要途径，而网络大V自然是商家更青睐的广告发布者和传播者。对此，要求网络大V对发布的广告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责合情合法，能倒逼网络大V珍惜名誉，慎重利用自己的影响力，对拟发布的广告尽到把关责任，不沦为

违法广告的帮凶。

要求网络大V承担广告责任符合社会常识和公众朴素认识。很多大V的忠实粉丝对其达到了言听计从的程度，一些粉丝之所以购买某种商品，更多是基于大V的个人魅力和号召力而做的选择。大V发布的广告可以影响粉丝，该粉丝再次转发后，还可继续发挥影响力。现实中，一些大V发布微博或微信后，短时间内转发和评论数量便可在上万条乃至数十万条。事实上，这些大V发布广告绝非无偿，而是带有营利性质的商业行为，由其承担广告责任无可厚非。

根据《广告法》，发布广告的网络大V既是广告发布者，又是以自己名义或形象对商品、服务作推荐、证明的代言人。假如其发布了关系消费者生命健康的商品或者服务的虚假广告，以及明

知或者应知广告虚假仍作推荐、证明，造成消费者损害的，应与商家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要是不能提供商家真实信息的，则应承担先行赔偿责任。当然，对特殊情形则不宜过分强调网络大V的广告责任。如一些大V在微信公众号发布带有商品推广链接。这些链接并非大V发布，也未经其把关，而是平台随机植入。由此，虽然大V可以靠他人点击链接获取收益，也不能要求其担责，而应由植入广告的平台所有者承担责任。

互联网平台不是法外之地，每一个互联网参与者都应遵守相应规则，不唯利是图，抛却责任。网络大V享受粉丝经济收益，要求其承担广告责任，是风险与收益相对称的典型体现，有助于避免广大互联网用户成为虚假、违法广告的受害者。

热点 @ 微评

本期主持 杨继学

据8月16日《每日经济新闻》报道：在近日印发的《交通运输部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物流业“降本增效”的若干意见》中，交通部再次提出完善公路收费管理的要求，其中探索高速公路分时差异化收费的政策尚属首次。

点评：完善公路收费管理是深化改革的必然要求，但不管怎么改，都要把群众利益摆在首位。标准也应该只有一个：相比于原来的收费方式，过往车辆所缴的费用降低而不是升高，让车主真正享受改革红利。而不是人们所担心的，以改革为名，取消“节假日免费通行”政策。

@ 壁虎灰岩走壁：那都赶在收费低的时候出行了。

@ 伍栋森：减少收费站，把国道省道上的乱罚款的治理没了，高速公路自然就不堵了。



据8月16日《新京报》报道：8月15日，浙江开始实施“史上最严电话实名制”：未进行实名登记的归属地为浙江的号码，当日起被陆续停止通信服务，停机后60天仍未实名，将会被销户。

点评：实名登记，会给守法用户带来些许麻烦，但这是整治电话骚扰和诈骗等乱象的有效举措，应举双手赞成。生活中，一些人不敢实名、不愿实名，多是因为有不可告人的“小九九”，将其清除出去，通信环境才能更纯净、更安全。

@ 跑好快的：这样做，什么诈骗短信、推销广告会少很多。

@ 福克斯了：相关运营商应搞好服务，办理起来太耗时间了。

据8月16日东南网报道：福州一家餐厅因采取“餐厅时间费用+超市食材成本”的模式收费，引发不小的讨论。该餐厅的时间收费标准为：半小时内每人8元至10元，半小时后，每15分钟再加钱。



点评：做生意讲究的是人气，这家餐厅为啥反其道而行之？其实不难理解，除了收的时间费用，还可以敦促客人尽早结束用餐，提高翻台率，间接增加餐厅容量，也符合环保理念。当然，前提条件是，对自己的餐品质量及服务水平超级自信。

@ 我有事：这是抢钱的节奏吗？估计搞不下去。

@ 流水十年间：是不是在精打细算？留下的都是优质客户。



据8月16日《北京青年报》报道：15日，北京铁路客户服务中心12306发布公告，自8月15日起，全路客票系统对在动车组列车上吸烟被公安机关依法处罚的旅客，暂停发售动车组车票。

点评：在动车组上抽烟，不但影响公众健康，还可能危害公共安全，必须严厉禁止。要禁烟，自然是措施越多，震慑作用越大，效果越明显。但北京铁路的做法让人质疑：如此剥夺旅客的权利，法律依据何在？

@ 普攻谁看到：事关群众权利的政策、措施，不能部门说了算。

@ 疯狂上海滩：是不是用力用过了？